

2018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部门决算

目录

-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四、名词解释

- 附件：1.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总量平衡、发展速度和结构调整的调控目标及调控措施建议；统筹产业发展政策与产业规划；进行宏观经济的预测、预警监控，提出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措施建议，推进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研究提出新区经济体制改革政策并协调推进，统筹组织实施投融资体制改革，负责金融服务工作；组织拟订新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中长期规划，按权限负责各类投资项目的审批、备案或转报管理，研究提出政府建设资金的年度总规模和项目投资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区级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级公共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负责审核批复各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贯彻执行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组织和协调统计工作，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工作，查处统计违法行为；按规定权限负责国有及集体资产的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监督区属企业财务的活动，协助做好税收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价格综合管理、会计管理工作；负责实施国库集中收付制度，管理、监督并统筹调度区级财政资金；负责国库现金管理；拟订并监督执行财政收支、国有资产、政府投资、统计监督检查的制度；组织对行政事业单位预算执行、财务信息管理的检查；负责编制区级政府采

购计划，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活动；监督检查采购单位及集中采购活动；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债务、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对新区的贷（赠）款业务；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牵头拟订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组织拟订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各项政策、措施及节能专项规划，并协调实施。

（二）机构设置

2018年，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内设综合科、发展规划科、投资科、财政预算科、财政管理科、统计科、国有（集体）资产管理科、监督检查科、社会发展科（节能减排科）9个科室；下辖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社区集体经济管理服务中心、社会经济调查中心、国库支付中心6个事业单位。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03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619.13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82.4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44.7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01.6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1.1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983.8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237.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229.5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4.5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614.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1.56
本年收入合计	22	7,083.42	本年支出合计	51	7,085.9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52.25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62.87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49.68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59.96
	28			57	
总计	29	7,235.67	总计	58	7,235.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83.42	7,038.66	0.00	0.00	0.00	0.00	44.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6.56	4,571.80	0.00	0.00	0.00	0.00	44.7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46.11	2,042.54	0.00	0.00	0.00	0.00	3.57
2010401			行政运行	1,493.16	1,489.59	0.00	0.00	0.00	0.00	3.57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68.51	6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9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94.83	9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7.81	38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28.88	187.69	0.00	0.00	0.00	0.00	41.19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50.44	9.25	0.00	0.00	0.00	0.00	41.19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5.94	3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2.50	14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341.57	2,34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3.05	1,64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33.62	13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36.43	33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99.00	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9.47	12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2.43	8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82.43	8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50.76	5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67	3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7	20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67	20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15	14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52	5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1.18	11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6.55	6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6.55	6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4.63	4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44.63	4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3.87	98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30.65	23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30.65	23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3.22	75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1.28	60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1.95	15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7.41	23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7.41	23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37.41	23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29.54	22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29.54	22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29.54	22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63	61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63	61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63	16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1.00	4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85.99	2,309.12	4,776.8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9.13	1,492.82	3,126.31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45.78	1,492.82	552.95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492.82	1,492.82	0.00	0.00	0.00	0.00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68.51	0.00	68.51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10409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94.83	0.00	94.83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7.81	0.00	387.81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33.07	0.00	233.07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54.63	0.00	54.63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5.94	0.00	35.94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2.50	0.00	142.5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340.29	0.00	2,340.29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1.77	0.00	1,641.77	0.00	0.00	0.0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33.62	0.00	133.62	0.00	0.00	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36.43	0.00	336.43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99.00	0.00	99.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9.47	0.00	129.4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2.43	0.00	82.43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82.43	0.00	82.43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50.76	0.00	50.76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67	0.00	31.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7	201.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67	201.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15	143.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52	58.5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1.18	0.00	111.18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6.55	0.00	66.55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6.55	0.00	66.55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4.63	0.00	44.63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44.63	0.00	44.63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3.87	0.00	983.87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30.65	0.00	230.65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30.65	0.00	230.65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3.22	0.00	753.22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1.28	0.00	601.28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1.95	0.00	151.9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7.41	0.00	237.41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7.41	0.00	237.41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37.41	0.00	237.41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29.54	0.00	229.54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29.54	0.00	229.54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29.54	0.00	229.54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4.57	0.00	4.57	0.00	0.00	0.0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57	0.00	4.57	0.00	0.00	0.0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	0.00	4.5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63	614.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63	614.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63	163.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1.00	451.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3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4,570.52	4,570.5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82.43	82.43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01.67	201.6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1.18	111.1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983.87	983.8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237.41	237.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229.54	229.5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4.57	4.5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614.63	614.6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1.56	1.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7,038.66	本年支出合计	49	7,037.38	7,037.3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78	1.7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5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7,039.16	总计	54	7,039.16	7,039.1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037.38	2,305.89	4,731.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0.52	1,489.59	3,080.9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42.54	1,489.59	552.95
2010401	行政运行	1,489.59	1,489.59	0.00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68.51	0.00	68.51
2010408	物价管理	1.80	0.00	1.80
2010409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94.83	0.00	94.8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7.81	0.00	387.8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87.69	0.00	187.69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9.25	0.00	9.25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5.94	0.00	35.94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2.50	0.00	142.50

20106	财政事务	2,340.29	0.00	2,340.2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1.77	0.00	1,641.77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33.62	0.00	133.62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36.43	0.00	336.43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99.00	0.00	99.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9.47	0.00	129.47
205	教育支出	82.43	0.00	82.43
20502	普通教育	82.43	0.00	82.43
2050204	高中教育	50.76	0.00	50.7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67	0.00	31.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7	201.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67	201.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15	143.1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52	58.5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1.18	0.00	111.18
21103	污染防治	66.55	0.00	66.55
2110302	水体	66.55	0.00	66.5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4.63	0.00	44.63
2110401	生态保护	44.63	0.00	44.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3.87	0.00	983.8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30.65	0.00	230.6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30.65	0.00	230.6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3.22	0.00	753.2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1.28	0.00	601.2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1.95	0.00	151.95
213	农林水支出	237.41	0.00	237.41
21303	水利	237.41	0.00	237.4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37.41	0.00	237.41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29.54	0.00	229.5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29.54	0.00	229.54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29.54	0.00	229.54
217	金融支出	4.57	0.00	4.57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57	0.00	4.57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	0.00	4.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63	614.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63	614.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63	163.6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1.00	451.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22999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2299901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4.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0.85	30201	办公费	36.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95.60	30202	印刷费	0.8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6.5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9.64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31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12	30207	邮电费	19.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7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34.6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4.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1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1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7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3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29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6			
人员经费合计		2,127.40	公用经费合计					178.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2	0	20	0	20	2	13.08	1.56	11.53	0	11.5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三、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收入决算 7,083.42 万元，比 2017 年 5,408.86 万元增加 1,674.56 万元，增长 30.96%，变动的原因是 2018 年实有在编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且 2018 年新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申报项目有大幅增长，因办公用房调整，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用房搬至奔康新办公楼，内部设备需重新购置。2018 年支出决算 7,085.99 万元，比 2017 年 5,425.95 万元增加 1,660.04 万元，增加 30.59%。变动的原因是扶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专项资金、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申报项目扶持补助实际执行中，专项资金出现剩余，因此需调减费用。年末结转结余 149.68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减少 1.69%，主要剩余为以前年度利息收入待上缴部分、房补和公积金待补缴部分以及上级部门拨入各项调查经费。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收入决算 7,083.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38.66 万元，占 99.37%；其他收入 44.76 万元，占 0.63%。比 2018 年初预算 10,436.26 万元相比减少 3352.84 万元，降低 32.1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支出决算 7,085.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09.12 万元，占 32.59%；项目支出 4,776.87 万元，占 67.41%。比 2017

年 5,425.95 万元增加 1,660.04 万元, 增长 30.59%, 变动的原
因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因办公用房调整, 内部设备需重新购置;
投资科对新区 2018 年政府投资项目进行稽察, 对投资项目进行
验收; 国库支付中心业务新增公共事业系统会计核算费用及内部
审计费用。与 2018 年初预算支出 10,436.26 万元相比减少
3,350.27 万元, 降低 32.10%, 变动的原因为扶持股份合作公司
发展专项资金按规定由新区各办事处具体拨付, 相应资金收支未
在我局部门决算反映。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 7,038.66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7,038.66 万元, 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
元, 占 0%), 比 2018 年初预算数 10,436.26 万元减少 3,397.60
万元, 降低 32.56%。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085.99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 10,436.26 万元减少 3,350.27 万元, 降低 32.10%。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7,037.38 万
元, 其中基本支出 2,305.89 万元, 占 32.77%, 项目支出 4,731.49
万元, 占 67.23%, 比 2017 年 5,332.47 万元增加 1,704.91 万元,
增长 31.97%, 主要原因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因办公用房调整,
内部设备需重新购置; 投资科对新区 2018 年政府投资项目进行
稽察, 对投资项目进行验收; 国库支付中心业务新增公共事业系
统会计核算费用及内部审计费用。比 2018 年初预算数 10,436.26

万元减少 3,398.88 万元，降低 32.57%。主要原因是扶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专项资金按规定由新区各办事处具体拨付，相应资金收支未在我局部门决算反映。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2,305.8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24.11 万元，占 92.1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03 万元，占 7.6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 万元，占 0.14%；其他资本性支出 2.46 万元，占 0.11%。我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及公用经费支出。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3.08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3.34 万元，减少 50.49%，比 2018 年初预算减少 8.92 万元，减少 40.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1.56 万元，占 11.9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53 万元，占 88.08%；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56 万元，2018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经费额度由新区财政部门实行规模总控，年初部门预算额为零，待预算执行年度实际发生时，报新区财政部门审批后列支，2018 年全年有 1 人次因公出国，参加出国（境）团组 1 个。比 2017 年决算减少 4.97 万元，主要原因是出国考察的国家不同，相应的经费减少。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53 万元，比 2018 年初预算减少 8.47 万元，减少 42.35%；比 2017 年决算减少 8.36 万元，减少 42.0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零、购置数为零，公务用车运行费 11.5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我局实有使用公务用车运行费车辆为 4 辆，其它 6 辆车已于公务车改革时移交至其他单位，账务于 2019 年移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 2018 年初预算减少 2 万元，与 2017 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接待人数和接待规模。2018 年接待人次 0 人，接待批次 0 批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均为 0 万元，比 2018 年初预算减少 0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减少 2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及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1. 2019 年绩效目标编报情况

我局按照新区统一部署选择 1 个项目支出编报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资金 229 万元，并按要求在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时一并对外公开。

2. 2018 年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 2018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1）一般公共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①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合本单位主要职能、2018年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重点安排的工作，对2018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我局主要履职情况是：一是突出规划引导，推进新区高质量“美丽大鹏”建设。二是突出提质增效，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三是突出服务保障，稳步推进财政金融工作。四是突出引导服务，大力推动集体经济转型发展。五是突出分析研究，充分发挥统计监测作用。六是突出节能减排，全面推进绿色健康发展。七是突出公平公正，全面推进政府采购和绩效监督工作。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96.73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良好。

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有待建立健全。我局尚未制定适用单位内部绩效管理配套的制度体系、实施细则等文件，可能存在绩效管理依据不足，各业务科室忽视项目绩效管理重要性的风险。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上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我局绩效管理实际，进一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明确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及执行进度双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反馈应用等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绩效管理内容，形成绩效管理手册或实施细则等可操作的指引文件，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二是加大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理念。通过组织业务培训、专题会议等形式，提高部门

人员对绩效自评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②**2018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2018年绩效目标管理的1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3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详见附件1和附件2）。

③**2018年度新区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合专项资金管理职能、产出发展规划和年度资金分配计划，对2个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涉及财政资金4005.0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专项资金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关于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2018年度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扶持的节能减排改造类、节能与新能源产品项目均属于事后扶持项目，我局联合专业机构、相关单位针对项目投入情况、项目性能、项目效益、单位情况进行综合专业评估，项目效益明确，资金申报评审等管理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无明显问题，暂无需改进措施及意见。

关于扶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专项资金，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大鹏新区扶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于2014年印发，随着形势发展，已无法完全涵盖股份合作公司新的发展项目，部分扶持项目缺乏具体标准和限额。二是当前扶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程序相对简单，存在“重申

报，轻管理”的问题，项目申报评审机制有待完善。三是扶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完成后未实施验收程序，已考核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申报目标，监督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改进措施：一是对原扶持办法进行修订完善。2018年11月7日印发了《深圳市大鹏新区扶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鹏办规〔2018〕3号），对扶持项目范围作出了调整，明确规定了各类扶持项目具体标准和限额。二是细化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审批程序：办事处对各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进行核查；我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查，并书面征求各相关职能单位的意见，结合各职能部门反馈意见进行综合评审；对拟同意扶持的项目进行公示，确保扶持资金管理的公开公平公正；将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项目报新区管委会审定。三是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完善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机制。事前明确绩效目标，拟定《大鹏新区扶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各股份合作公司申报专项扶持项目时需明确项目总投资投入、年收入、年利润等量化目标；积极探索事中绩效监控，明确办事处负责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定期向我局报送辖区股份合作公司专项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情况；强化事后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制定《大鹏新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经营班子薪酬管理指导意见》，将扶持项目相关情况作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绩效年薪考核指标之一，强化结果应用。

④2018年度新区政府投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新区结合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情况，没有开展2018年度区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 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我局结合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没有开展政府性基金开展绩效自评。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局没有开展以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

(十)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8.49万元，比2017年增加22.12万元，增长14.15%，主要原因是：基于机构规模扩大，在编人员的实有人数增加，办公费等支出增加。与2018年年初预算166.03万元相比增加12.46万元，增加7.50%，主要原因是：基于机构规模扩大，在编人员的实有人数增加，办公费等支出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6.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0.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9.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3.9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45%。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

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三）“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附件 1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实施单位（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项目名称	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3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元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普查区划与绘图、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及培训、编制清查底册、实施单位清查等前期基础工作，为普查数据收集及登记工作提供保障，确保工作按进度顺利开展。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总成本： 投入成本≤36 万元 资金使用进度： 预算执行率≥95%			已完成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产出数量： 1. 开展普查工作培训次数≥2 次 2. 开展经普宣传活动次数≥1 次 3. 完成普查小区绘图数量≥20 个 4. 编制清查底册单位数量≥8000 家 5. 初步摸查单位数量≥8000 家 6. 清查单位数量≥8000 家 产出质量： 1. 普查项目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到位率 100% 2. 普查调查员及指导员能够胜任 3. 普查工作规范程度符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已完成				

	工作标准及规范 4. 回收普查问卷内容正确率 100% 工作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性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普查对象满意度满意 社会效益: 1. 提高广大群众积极支持配合调查的意识和热情 2. 为社会发展等规划制定提供基础信息支持 经济效益: 全面反映新区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效益等经济数据, 为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信息支持。	已完成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附件 2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1. 项目背景

经济普查不仅是了解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的重要手段，而且还是我国进行五年规划的重要参考依据。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以来，新区经济和社会状况发生了很大变化。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以下简称“四经普”）目的是全面调查我国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了解产业组织、产业结构、产业技术、产业形态的现状以及各生产要素的构成，摸清全部法人单位资产负债状况和新兴产业发展情况，进一步查实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产品产量、服务活动，全面反映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动能培育壮大、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等方面的新进展。

通过普查，完善覆盖新区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以及部门共建共治共享、持续维护更新的机制，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推进国民经济核算改革，推动加快构建现代统计调查体系，为加强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新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率先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2. 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17〕53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

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粤府〔2018〕6号）要求，为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启动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根据四经普工作需要，成立了深圳市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四经普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经普办”）设在新区发展和财政局（以下简称“我局”），四经普领导小组、我局局长办公会等为项目决策机构，我局为项目管理部门，统计科负责组织实施，具体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取新区四经普项目工作服务机构，负责开展普查工作，中标单位为深圳市维度统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普查项目遵照“统一领导、分工协作、分级负责、共同参与”原则组织实施，中标单位在我局统计科指导和协调下开展普查工作。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项目总预算为180万元，项目周期为三年，其中2018年预算为36万元，用于支付项目前期款项。项目资金从我局部门预算专项普查活动经费中列支，项目资金到位及时。

2018年度项目预算用于支付新区2018年经济普查服务项目前期款，具体包括开展资料印刷、普查指导员与普查员的培训、项目前期宣传、普查区划分及绘图等工作。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2018年该项目预算金额36万元，实际支出35.9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83%。

项目资金管理主要参照《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合同管理制度》等制度执行。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018年是新区四经普工作启动年，我局结合工作部署及要求，计划完成普查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摸清“家底”、夯实统计基础，为普查登记数据收集等工作提供保障。

在四经普领导小组的带领下，我局高度重视，严格落实普查工作，2018年，已完成普查区划与绘图、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及培训、编制清查底册、实施单位清查等前期基础工作，为接下来的普查工作奠定基础，项目目标实现情况良好。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2018年该项目支出总体情况良好，如期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完成了新区四经普工作的前期准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8分，如下：

表1：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总体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7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8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3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果	40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生态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7
总分	100		100		100	98

（二）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绩效分析以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维度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主要是评价项目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项目决策依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项目决策程序是否合规并履行相应手续；是否制定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合理。项目决策指标主要包括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2：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决策绩效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1分），目标量化（2分）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3
				决策程序	5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2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2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办法健全、规范（1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2
				分配结果	6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2分），资金分配合理（4分）	6

（1）项目目标

“目标内容”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该项目作为我局重点绩效项目，明确规划了项目的中长期目标和项目年度目标，项目的中长期目标是通过调查新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了解产业组织、产业技术等各方面的现状，为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科学的信息支撑；完成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普查区划与绘图、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及培训、编制清查底册、实施单位清查等前期基础工作，

为普查数据收集及登记工作提供保障，确保四经普工作按进度顺利开展。目标内容明确、细化并可量化。

（2）决策过程

“决策过程”指标权重 8 分，得分 8 分。2018 年度，我局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17〕53 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粤府〔2018〕6 号）要求启动新区四经普项目，由统计科提出项目申请，经我局二〇一八年第十二次局长办公会议审议同意，开展四经普招标工作。

（3）资金分配

“资金分配”指标权重 8 分，得分 8 分。2018 年该项目预算金额 36 万元，实际支付 35.94 万元。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支付四经普服务费用，根据合同约定，支付合同金额 179.68 万元的 20%，即 35.94 万元。

2. 项目管理分析

项目管理指标主要是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和到位时效性，资金使用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是否机构健全、分工明确，有关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严格执行。项目管理指标主要包括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5 分，实际得分 24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管理绩效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3
				到位时效	2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2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1.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4-7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超标准开支扣2-5分	7
				财务管理	3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1
				管理制度	9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7分）	8

（1）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指标权重5分，得分5分。2018年该项目预算金额36万元，项目预算资金列入部门预算一同下拨，资金到位及时。

（2）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指标权重7分，得分7分。四经普项目实际支出35.94万元，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出范围严格按照预算批

复、业务需求及相关财务制度规定执行，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财务管理”指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项目资金管理主要按照《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和《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合同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3）组织实施

“组织机构”指标权重 1 分，得分 1 分。为按照省、市对四经普工作的部署，抓好落实四经普工作，成立了涵盖新区多个部门的四经普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我局，并由我局统计科协调组织落实四经普工作，通过公开招标，委托深圳市维度统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具体实施普查工作，项目有效设置了领导机构、管理机构及实施机构，组织机构完善。

“管理制度”指标权重 9 分，得分 8 分。该项目为我局一次性项目，暂未制定专项的管理制度，主要按照《大鹏区发展和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合同管理制度》《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服务合同》等规定指导项目运行管理，并有效执行。

3.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绩效指标主要是评价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是否达到绩效目标；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项目绩效指标主要

包括 2 个二级指标、9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55 分，实际得分 54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4：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项目产出数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数量（5分）	5
				产出质量	4	项目产出质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质量（4分）	4
				产出时效	3	项目产出时效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时效（3分）	3
				产出成本	3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成本（3分）	3
		项目效果	40	经济效益	8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经济效益（8分）	8
				社会效益	8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社会效益（8分）	8
				生态效益	8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环境效益（8分）	8
				可持续影响	8	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可持续影响（8分）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7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主要通过开展普查工作培训次数、开展经普宣传活动次数、完成普查小区绘图数量、编制清查底册单位数量、初步摸排单位数量、清查单位数量等 6 个二级指标进行衡量。

2018 年项目工作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完成四经普清查培训、四经普登记阶段培训等 2 次培训活动；组织开展经普宣传活动，

在辖区内各街道人流密集和集散场所悬挂横幅、张贴海报，发放经普宣传物资 1500 份；为明确普查区域界线，确保单位清查工作顺利开展和普查对象不重不漏，大鹏新区三个办事处共划分 25 个普查区，绘制普查小区图 25 个；组织数据处理员完成了底册编制工作，共编制法人单位底册数据 3291 家，产业活动单位底册 495 家，个体户 5093 家；经实地走访摸查，初步摸查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 3631 家，个体户 4425 家，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表 5 清查对象单位数量统计

信息来源	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数	个体经营户单位数	合计
清查底册	3786	5093	8879
初步摸查	3631	4425	8056
清查结果	3709（上报） 3786（核查）	5214	9000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主要通过普查项目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到位率、普查调查员及指导员胜任能力、普查工作规范程度、回收普查问卷内容正确率等 4 个二级指标进行衡量。

2018 年项目工作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普查机构根据项目要求成立项目组，项目负责人 1 名，项目专业技术支持团队成员 17 名，且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注重“两员”建设，初选高

中及以上学历、本地居住、具有政府统计相关经验普查员组成清查队伍，并在清查队伍中优选综合能力强的普查员组成登记队伍，特别优秀的普查员升格为指导员，通过好中选优，把关普查“两员”工作能力；普查机构按照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标准、规范以及我局要求开展工作；调查员在回收问卷时对填写内容进行了检查，发现问题重新询问核实，保障问卷回收信息符合填写要求，规范正确，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3）产出时效

工作时效指标主要通过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来衡量。该项目从2018年启动以来，按计划完成四经普前期清查准备工作，为普查登记工作顺利开展奠定基础，时效指标完成良好。

（4）产出成本

2018年该项目预算金额36万元，实际支出35.94万元，未超预算范围开支。

（5）经济效益

通过前期摸排、清查工作开展及数据收集工作，基础数据可全面统计反映新区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效益等经济数据，为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信息支持。

（6）社会效益

通过在人流密集和集散场所悬挂横幅、张贴海报，发放经普宣传材料等宣传活动，提高了广大群众积极支持配合四经普调查

的意识和热情；通过前期摸查、清查工作开展及数据收集工作，为社会发展等规划制定提供基础信息支持。

(7)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8)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要是通过普查对象的满意度调查来衡量。本次普查对象对四经普工作开展满意，通过优化队伍、借助专业工具等方式，包括因地制宜招聘熟悉本普查区人文地理环境的普查员强化沟通、运用普查工具、运用经普小助手、经普表格文件袋等方式提升普查质量及效率等，提升普查对象的配合度及满意度，普查对象对于四经普工作整体满意。

三、取得的成效

项目 2018 年度四经普项目按计划顺利开展并完成工作任务，效果良好。取得成效详见下表：

表 6 大鹏新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成效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总成本: 投入成本≤36 万元 资金使用进度: 预算执行率≥95%	已完成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	产出数量: 1. 开展普查工作培训次数≥2 次	已完成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2. 开展经普宣传活动次数≥1次 3. 完成普查小区绘图数量≥20个 4. 编制清查底册单位数量≥8000家 5. 初步摸查单位数量≥8000家 6. 清查单位数量≥8000家 产出质量: 1. 普查项目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到位率100% 2. 普查调查员及指导员胜任能力胜任 3. 普查工作规范程度符合四经普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标准及规范 4. 回收普查问卷内容正确率100% 工作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性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普查对象满意度满意 社会效益: 1. 提高广大群众积极支持配合四经普调查的意识和热情 2. 为社会发展等规划制定提供基础信息支持 经济效益: 全面反映新区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效益等经济数据,为新区国民经济发展规划提供信息支持	已完成

四、存在的问题

(一) 代理记账公司批量处理拉低增加值推算数据。一些小微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不完善,没有设置专职财务人员,以委托代理记账公司记账为主,出于规避所得税费用考虑,不少财务报表中营业利润为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增加值核算。

(二) 清查集中填报遗留零申报问题。单位清查阶段由于时间紧、任务重、“地毯式”清查与底册核实任务叠加,清查后期阶段设置填报咨询受理点,部分口袋企业、抽屉企业、挂靠企业主动上报,并成为普查登记底册单位,从而使得普查登记存在零申报现象。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建议市经普办加大执法力度，出台专门通知警戒财务代理，要求其如实做账；出台集中填报遗留零申报问题相关规范，按照应统尽统原则，进行经营状态划分，依此再分门别类处理。